（向社会公开）

中共新野县科工信局党组（企业服务中心）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3年9月1日至11月1日，县委第四巡察组对科工信局党组（企业服务中心）进行了巡察。11月29日，县委第四巡察组向县科工信局党组（企业服务中心）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察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巡察整改工作情况**

局党组深刻认识到县委开展巡察工作，是对我局落实管党治党“两个责任”的“政治体检”，是对局领导班子履职尽责的“廉政把脉”，是对我局党风政风的全面“检阅”，也是对我县科技、工信工作的全面监督指导。对巡察反馈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局党组高度重视，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将巡察整改作为当前和今后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并不折不扣抓好落实。

**1、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

收到县委第四巡察组反馈意见后，县科工信局党组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专题党组会议，进一步提高对巡察整改的认识，对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和指出的问题，诚恳接受，照单全收，坚决整改。并就整改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制定《中共新野县科工信局党组关于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新科工信党组〔2023〕29号），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责任股室、所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强化责任担当，把抓好巡察整改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内监督、净化政治生态的重要途径和手段，切实增强抓好整改落实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2、落实主体责任，履行“一岗双责”**

对巡察反馈存在的4个方面15个具体问题召开4次会议，进行专题研究。分别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股室（单位），细化整改措施82项，明确了整改完成时限，将巡察反馈的问题清单建立整改台账，确保问题整改件件落到实处。主要领导扛牢第一责任人责任，主持整改工作，各班子成员工作职责管到哪里，巡察整改的职责就延伸到哪里。做到一把手不甩手、班子成员不缩手，形成责任互联互通、压力传导通畅、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3、深刻检视问题，扎实推进整改**

坚持正视问题、解决问题的政治担当，对整改工作从严从实，狠抓落实，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通过建章立制，制定了《新野县科工信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4年度学习方案》、《新野县科工信局党组（领导班子）会议“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完善机关内部管理制度3个，开展工作提醒13人次，约谈教育6人次，退回款项6712元。在县委巡察办的指导下及局党组的领导下，经过上下的努力，整改工作有序推进，取得了明显成效。截至2024年2月29日，已整改完毕并列入长期坚持事项14个，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果的事项5个。

1. **整改任务落实情况**

**1、关于学习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不深入,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坚决，履行职责不到位方面的问题：**

**一是**持续加强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力度，制定了年度学习计划，印制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科技创新、工业制造业、信息化产业发展工作的重要论述汇编，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大历次全会集中精神学习2次，理论中心组学习3次，做好了会议材料整理收集。**二是**营造浓厚学习氛围，制作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展板，张贴悬挂宣传标语，组织动员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线上学习，借助河南干部网络学院、学习强国等网络学习平台开展各类学习活动。**三是**加强意识形态研判，抗牢意识形态责任。重新调整由局党组书记任组长、党组成员任副组长、相关股室任成员的县科工信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建设。组织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分析会议2次，做好会议材料收集整理，汇总形成意识形态工作报告，作为意识形态工作研究参考。**四是**服务企业能力显著提升。随着开展的学习活动不断深入，我局广大党员干部对于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科技创新、工业制造业、信息化产业发展工作等论述理解更为深刻，学习主动性增强，干事创业的热情显著提升。广大党员干部发挥干事创业热情，做好各项工作。一季度，我单位及时调整“万人助万企”活动包联干部名单，联合县直各部门组织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线上、线下政策宣讲会8次以上，我单位开展了2024年一季度满负荷生产奖励，组织推荐了32家企业申报该项目；组织推荐4家企业申报智能工厂、智能车间，推荐1家企业申报绿色工厂，推荐2家企业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转移转化科技成果3项，开展技术合同登记工作3.88亿元。同时，完善扶贫车间资金审核机制，对于东元村扶贫车间、杨营村扶贫车间多发资金5600元及时追回，并对相关乡镇分管扶贫车间领导进行了电话沟通提醒。**五是**加强对于各局属企业的管理。组织开展了局属企业各支部换届选举，配强各支部党员干部，不断构建完善人员管理台账，提升管理服务能力。及时组织开展各类党风廉政建设教育活动，开展以案促改警示教育活动1次，对局属企业发生的各类违规违纪行为进行教育学习，对局属企业不合规行为进行及时纠治并对相关人员做好工作提醒。结合党纪学习教育活动

1. **关于党风廉政建设抓的不紧，工作作风不够务实，财务管理仍需提升方面的问题：**

**一是**持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与各局属企业支部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加强学习教育，开展党风廉政类教育活动2次，开展安全类排查12次，排查局属企业安全隐患13处，解决处理13处。**二是**做好文字材料收集整理。对于各类以案促改等活动材料做好收集，进行比对，对出现雷同现象的领导、同志进行批评，确保学习活动不会流于形式，学习入脑入心。1月15日我局召开了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目前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相关会议材料已进行收集整理；**三是**规范各级财务制度。**在局机关层面**，进一步完善出台财务管理制度，强化公车管理，严控三公经费列支情况，规范入账手续，反馈问题涉及工作经费1112元已及时退回，对问题相关的财务负责人、财务工作人员、报账人员进行了约谈提醒，并责令财务人员进一步开展工作整改和自查自纠，杜绝违规行为出现；**在局属企业方面**，严格控制工作经费支出，参照局机关管理标准不断完善工作管理制度，对于不符合规定的报账行为采用给予严肃批评、进行约谈提醒等方式责令相关人员做出整改，遵守工作规范。同时，确保各留守处工作经费主要应用于救助贫困家庭、改善企业环境、保障信访维稳等重点工作中，大幅压缩其余开支，保障留守组经费用在刀刃上。经过一系列整改，违规报账款项均已退回，财务工作人员业务知识掌握更为牢固，报账人员对于财务工作制度了解更为清晰，2024年机关账目未排查出类似问题，改制企业相关工作资金得以有效利用，各留守处共计组织下属企业职工666人参与申领2024年困难职工民政临时救助。

1. **关于践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够有力，组织引领作用未充分发挥方面的问题：**

常抓党务不松懈，坚持践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断发挥主观能动性，强化组织引领，做好党务工作。**一是**每月按时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强化党建对于中心工作的引领作用，借助“观念能力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活动、党纪学习教育活动等，鼓励引导单位党员干部扎实开展助企服务工作筑牢党员义务，开展“三城联创”、党员干部进企业等服务活动，将党建工作与助企服务、开展业务工作不断结合深化，发挥好先锋堡垒作用。**二是**1月12日召开了党员代表大会，对局机关党委进行了换届选举，按要求成立了企业服务中心党支部，将各类流动党员管理全部纳入机关党委联合党支部进行管理。**三是**积极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开展好党支部活动。对2024年开展的“三会一课”活动做好学习计划，及时收集好相关会议材料。不断规范各企业党支部开展各类学习活动，积极开展各类党组织活动，强化党组织建设，保障党员干部过好组织生活。目前，已于4月15日，组织动员各局属企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活动。**四是**坚决对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执行不到位情况进行整改。2月27日、3月12日，单位对于拟调整中层工作召开了党组会议商讨，并严格遵照“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最终形成决议，做到了一把手“末位发言”。**五是**做好“五星”支部建设工作。认真对照“五星”支部创建工作标准，对创建内容进行完善，补充了2023年度“万人助万企”活动开展情况等材料，并配合县委组织部做好县直单位（54个单位，93个党支部）“五星”“四星”支部创建审查工作。六是梳理各支部开展活动情况，对各支部流动党员进行再排查再摸底，建立党员管理台账。1月15日按照各支部排查情况上报在党50年党员名单。**六是**规范党费收缴及党员发展。加强党费收缴管理工作，继续引导教育规范各党支部党费收缴，向各支部传达压力，确保党费按时收缴。对近几年党员发展全过程资料进行自查，并按照请县委组织部组织三科进行了审查，对部分环节查漏补缺，对不符合发展程序问题进行了纠正。4月17日，召开了局党组会议研究2024年党员发展培养对象，经充分商讨研究，选定了2024年党员发展对象。在后续工作中，我单位将积极对照党员发展规定，做好党员发展准备工作，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发展党员，杜绝不合规问题出现。

1. **关于巡察整改不够彻底方面的问题：**

关于局属改制企业问题，我单位重点开展如下措施：**一是**按照《关于开展科工信系统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回头看”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从1月23日起，对局属企业进行了拉网式的安全生产排查。**二是**对县委、政府暂时未批示进行处理的危房，由留守组进行封控处理，对棉织厂、袜厂区域内危房张贴危险标语提醒，并进行封控处理，防止人员进入危险区域。

经过严密排查，我局共发现下属企业安全隐患13起，整改排除13起，相关企业安全责任人员受到工作提醒，并做好后续监督检查；棉织厂、袜厂区域已做好封闭管理，禁止人员进出，后续将对接相关部门做好妥善处置。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一）坚持常态长效整改**

我单位将认真履行整改主体责任，推进整改工作常态化、长效化。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持续巩固整改成效，防止问题反弹；对未完成的整改任务，加快整改进度，确保整改工作如期完成；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坚持标准不降、力度不减，一改到底，确保反馈的问题取得更大整改成效。

**（二）建立长效机制**

坚持把“当下改”和“长久立”结合起来，在抓好全面整改的基础上，深挖根源、举一反三，有针对性地堵塞制度漏洞、强化监督管理、健全长效机制，及时将整改进展情况及成效向县委巡察办汇报，征求意见和建议，获得帮助和指导。

**（三）深化成果运用**

把巡察整改与发挥单位职能、做好本职工作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提高工作标准，确保各项整改任务高质量完成，切实把整改成果转化为服务县委、县政府工作、推动重点工作落实的具体实践，为加速新野高质量发展贡献科工信力量。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377-66261998；

邮政信箱：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汉城街道政府街55号；

电子邮箱xyxkgx@163.com。

 中共新野县科工信局党组

 2024年4月19日